第二师铁门关市三十八团招聘“两委”

后备大学生简章

根据兵师有关“两委”后备大学生规定，为及时补充团场连队“两委”后备力量，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原则和方法

坚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和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，采取考察的方法组织实施。

二、招聘对象及条件

 1.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
 2.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爱党爱国、品行端正、作风朴实、吃苦耐劳，有较好的人际沟通和语言文字表达能力，志愿到基层服务，服从组织分配；

 3.年满18周岁以上(公历2004年6月1日前出生)，30周岁及以下(公历1992年6月1日后出生)；

 4.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文化程度及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工作能力；

 5.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；

6.具有拟聘岗位所需要的其他资格条件；

7.优先招录同等条件的复转军人。

**注：岗位需要本人户口2个月内转至当地连队（村）。**

三、招聘岗位

(一)招聘岗位为连队“两委”成员的后备力量,共24名。

(二)在招录为“两委”后备大学生后，由单位与其签订劳动合同，从事团(镇)社会管理和服务工作，为竞选连队“两委”成员积累工作经验、锻炼政治素质。

四、招聘工作方式

招聘采取报名（资格审查），面谈（或网上面谈），考察政审（团场）、体检（团场），聘用的方式进行。

（一）报名（资格审查）

自公告发布之日起，报考人员可自行下载并填写报名表，扫描件发送至des38tdjb@163.com，资格审查随时进行，对通过资格审查的，组织实施后续招考环节的具体时间和地点，将以短信或电话形式逐人通知。（5月1日-5月20日）

（二）面谈

面试形式：采取面谈的方式进行，由重庆招录组进行面谈，面谈成绩60分及以上为合格，合格者进入下一环节。（5月1日-5月20日）

（三）考察（政审）

面谈合格且愿意到团场工作的报考人员进入考察（政审）。考察主要了解报考人员的政治、学习、遵纪守法等情况，特别注重考察在维护祖国统一、维护民族团结、维护社会稳定中的现实表现。在考察（政审）中，经审定不符合招聘要求、或在规定时间未能提交岗位所需证明材料、或所提交的证明材料与报名表不符的，考察（政审）结论为不合格，取消进入下一环节资格。

（四）体检

体检参照团场新职工招录体检政策等规定组织实施，在三十八团医院进行。参加体检的报考人员按规定的时间、地点集中，体检前3日不得饮酒，体检当日空腹。体检在团场进行。体检不合格者，取消进入下一环节资格。

体检不合格需要进行复检的，可在指定的综合性医疗机构复检一次，有明确结论的，以复检结论为准。

（五）聘用

团场党建办根据报考人员的面谈成绩、考察（政审）情况、体检结果等，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，报有关部门审核后，由社事办进行登记入职，并与应聘人员签订劳动合同。

（七）岗前培训

岗前培训工作由团党建办具体组织实施。

五、薪酬待遇

1.薪酬待遇每人每月参照五类地区“三支一扶”生活补贴标准，在此基础上对“双一流”高校（石河子大学和塔里木大学参照执行）的毕业生每月增加100元工作生活补贴。

2.用人单位缴纳“五险”即：基本养老保险、基本医疗保险、失业保险、工伤保险、生育保险，单位缴纳部分按规定享受社会保险补贴（补贴标准以自治区上年度职工社平工资的60%为缴费基数，按照单位为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、基本医疗保险、失业保险费之和给予补贴），其余部分由用人单位从个人工资中代扣代缴。

六、福利待遇

1.每年进行一次免费体检；

 2.按照《工伤保险条例》相关规定执行伤亡抚恤待遇；

3.享受国家规定的年度休假、婚假丧假、产假、护理假等福利待遇；

4.“两委”后备大学生每年可享受不少于5天的培训课程；

5.子女就学政策。对新招聘为“两委”后备大学生的子女，在第二师辖区落户的，可享受与城镇居民子女同等的受教育政策；

6.生育政策。对已落户的“两委”后备大学生可以按照政策享受相关生育待遇，对按照政策生育二孩的可给予产前检查补助；

七、住房待遇

新招聘的“两委”后备大学生可享受团（镇）住房优惠政策。

1.团（镇）提供一套公有周转房，配备家具、厨具、生活用品，房租按当地市场价缴纳。

2.购买团（镇）空置保障性住房的落户人员可享受相应购房补助。

八、职业前景

1.根据有关规定，对表现优秀、成绩突出的“两委”后备大学生给子表彰和奖励。

2.通过民主选举的形式，参加连队“两委”选举，当选“两委”后，参与连队管理工作，享受“两委”人员相关待遇。

3.在职期间，“两委”后备大学生可报名参加兵团公务员及事业单位招录（聘）考试。

4.“两委”后备大学生招录后从事相关专业技术工作，满足专业技术评审条件的可参加专业技术职务评审。

九、监督

此次招聘工作自觉接受报考人员和社会各界的监督。三十八团纪委对招聘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。

参加招聘工作的组织管理人员或工作人员需遵守保密规定，与报考人员之间有夫妻关系、直系血亲关系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、近姻亲关系以及其他利害关系的，实行回避。对违反规定的组织管理人员、工作人员按有关规定进行查处。报考人员违反相关规定的，情节严重的，取消其报考资格；有舞弊等严重违反聘用纪律行为的，参照有关规定处理；不属于报考范围已被聘用的，取消其聘用资格。

十、其它事项

1.公开招聘政策咨询：13899073040（郑老师）、18196267741（蒋老师）

2.监督联系电话：0996-7938810

通信地址：新疆且末县三十八团（南屯镇）机关（841900）

其他未尽事宜由三十八团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1.2022年招录连队“两委”后备大学生报名登记表

 2.2022年招录连队“两委”后备大学生政审表